

根据国家法律法规，必须要申请《食品流通许可证》（有的省市已经改为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）才能合法销售食品/保健食品。那么《食品流通许可证》或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应该怎么办理呢？

办理《食品流通许可证》或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，一般要经以下步骤：

第一步：您需要到所在市政务中心食药局窗口咨询后领取《食品流通许可申请书》并填写，申请销售的产品必须包含“预包装食品”和“保健食品”两项；

第二步：递交相关文书材料（因地区差异性，具体材料请咨询当地食药局窗口工作人员），材料齐全后，可领取《受理通知书》后等待许可核准结果，需要现场核查的配合工商机关现场核查。

第三步：自受理之日起，二十日内凭通知或通知书领取《食品流通许可证》或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。

第四步：拿着办理好的《食品流通许可证》或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和《营业执照》去工商部门更改营业执照经营范围，在营业执照上添加“预包装食品的销售”“保健食品的销售”等经营范围。

需要准备以下材料：

- （一）《食品流通许可申请书》；
- （二）食品类别申报表；
- （三）《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》或《营业执照》复印件；
- （四）与食品经营相适应的经营场所的使用证明复印件；

(五) 与食品经营相适应的经营设备、工具清单；

(六) 与食品经营相适应的经营设施空间布局和操作流程的文件；

(七) 食品安全管理制度（食品经营企业提交）；

(八) 委托办理的，提供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；

(九) 省、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规定的其他资料。

(十) 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或者经营者）及食品安全管理人员的身份证明和健康证明复印件；